

113 年度國家人權博物館實習生申請說明

一、組別及名額：典藏研究及檔案中心 1 名、展示教育組 1 名。

二、實習項目：

(一) 典藏研究及檔案中心實習項目：

1. 協助本館「人權記憶庫」內容之專題撰寫、資料校正及系統功能測試。
2. 協助進行「國安情治機關之政治檔案研究」資料蒐集整理。
3. 協助進行「轉型正義資料庫」資料蒐集與著錄。
4. 協助進行圖書室圖書整理、流通管理、採編作業。

(二) 展示教育組實習項目：

1. 協助執行本館行動展、教具箱、人權素養課程。
2. 協助執行本館兒童及親子教育活動。
3. 協助籌備本館 2024 國際人權影展活動。

三、實習期間：113 年度約 6-10 月期間。

四、需求條件：

(一) 典藏研究及檔案中心：

1. 徵求具備歷史、圖書資訊與檔案管理、博物館人權教育領域相關之學經歷背景，且對辦理人權教育與政治檔案研究有興趣之學生。
2. 應具備電腦文書處理及行文論述流暢之能力，並可細心與耐心查考檔案。
3. 應具備團隊協調合作能力，及辦理活動所需之人際溝通與應變能力。

(二) 展示教育組：

1. 具備博物館或人權教育領域相關之學歷背景，且對辦理人權教育活動有興趣之學生。
2. 具備團隊協調合作能力，及辦理活動所需之人際溝通與應變能力。
3. 具備電腦文書處理能力，及處理行政事務之細心與耐心。